

证券代码：838222

证券简称：合筑设计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江苏合筑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经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 点。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22	合筑设计	2022年5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戴雪光、黄佳伟律师

## （七）会议地点

无锡市滨湖区锦溪道100号3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0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一般公司）》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公司2021年经营情况，公司编制完成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8）。

### （二）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2021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及年

度公司经营计划等。

(三) 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财务决算报告就 2021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情况进行了总结。

(四) 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财务预算报告以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综合分析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以及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并考虑公司现时经营能力的前提下，对 2022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

(五) 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了回报股东，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拟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六) 审议《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七) 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1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八) 审议《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之规定，故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设置专门条款，明确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华旦；联系电话：0510-8230939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合筑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合筑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合筑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